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基函〔2019〕2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19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 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属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部署，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促进教育强省建设，经研究，决定开展2019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本次立项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一）重点项目。选题围绕基础教育教学中的重点、难点或热点问题；具有较好研究和实践基础，一般应为国家教育科学规划、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且有1年及以上的研究与实践探索，也可为市级重点教育科学规划项目且有不少于2年的研究与实践

探索；预期成果具有较高的推广和应用价值。

（二）一般项目。选题围绕基础教育教学中的重点、难点或热点问题；具有一定研究和实践基础，一般应为县级及以上教育科学规划项目且不少于3年的研究与实践探索；预期成果具有一定的推广和应用价值。

二、项目数量

全省计划立项240项左右。其中重点项目40项左右，一般项目200项左右。

三、申报范围

省内普通中小学校（含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高等学校、教研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及其个人均可申报。

四、申报名额

项目实行限额申报。

各市推荐数额按普通中小学校（含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数量（2017年教育事业统计）等因素综合确定，具体分配数量见附件1。省教科院统筹负责厅属有关单位项目申报，限额30项。各市要根据工作实际，参考省级项目分配办法，统筹确定市直有关部门和县（市、区）分配数量。

五、申报要求

（一）各市普通中小学校（含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教研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及其个人项目，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成立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公示无异议后在限额内择优推荐。

(二)厅属有关单位项目向省教科院申报，省教科院成立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公示无异议后在限额内择优推荐。

(三)高等学校及其个人项目，与主要合作学校、教师联合申报，占用主要合作学校、教师所在市的推荐限额。

(四)项目申报人只能主持1个项目，且最多参与2个项目；两个以上单位或个人共同完成的项目，由主持单位或主持人提出申请；每个项目主要完成成员不超过6人，其中教科研部门和高校人员不少于1人。

(五)各市推荐项目中，一线教师或学校主持的不应少于总数的70%。

(六)各单位拟推荐项目要通过官方网站等渠道进行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

1. 已获国家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励的项目。
2. 已获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无理论突破和实践创新的项目。

六、申报方式

省级推荐项目采用网络和纸质材料同步申报。

(一)网络申报。各市教育局和省教科院组织、指导评审通过的申报单位和个人于2019年4月1日前登陆系统(网站地址另行通知)，填写上传《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附件2)、《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论证活页》(附件3)，

并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连同《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附件4）和公示证明材料提交我厅。详细步骤和要求见网站申报流程。

（二）纸质材料申报。附件2、3、4从系统中导出并加盖公章，其中附件2、3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附件4用A4纸打印。纸质材料要于2019年4月8日前，报至省教科院（地址：济南市市中区土屋路3-1号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411房间，邮编：250002）。所有报送材料均不退还，请自行留底。纸质材料打包顺序要与汇总表中项目顺序完全一致。

七、项目评审

项目评审分为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

网络评审分类别进行，采取打分排序的方式，确定进入会议评审的项目；会议评审采用审阅材料和现场答辩相结合方式。拟确定为重点项目的必须参加现场答辩，无正当理由，不参加答辩的视为自动放弃。

八、其他

（一）项目一经立项，给予3—10万元经费支持。

（二）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2—4年，原则上不超过5年。

（三）资格审查贯穿申报、评审全过程。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4年内不得申报，如获得立项的项目即予撤项。

(四) 严格申报时间, 所有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五) 附件材料下载网址: <http://jky.sdedu.gov.cn/>

联系人:

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 朱新峰, 0531—81916516

省教科院: 郑立群、黄静, 0531—55630337、55630236,
sdjygg2019@163.com。

请各市将工作联系人(姓名、单位职务、手机、QQ号)于
2019年2月25日前报送我厅。

- 附件: 1. 2019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各市推荐
 名额分配表
2. 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
3. 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论证活页
4. 2019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19年2月20日

附件 1

2019 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各市推荐名额分配表

市	推荐名额
济南市	64
青岛市	66
淄博市	35
枣庄市	28
东营市	18
烟台市	43
潍坊市	70
济宁市	61
泰安市	39
威海市	19
日照市	22
临沂市	76
德州市	42
聊城市	41
滨州市	28
菏泽市	68
合 计	720

附件 2

登记号	
-----	--

项目序号	
------	--

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申 报 书

项目名称： _____

学段/类型： _____

学科/实践领域： (按照填写注意事项分类填写) _____

项目主持人： (以单位名义申报此项不填写)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合作单位：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山东省教育厅制

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本人自愿申报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承诺对所填写的《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以下简称为《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同意山东省教育厅有权使用《申报书》所有数据和资料。项目申请获准立项后，接受山东省教育厅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及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 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凡引用、转载，均如实说明。

3. 恪守学术道德，维护学术尊严。

4. 遵守项目管理规定。

5. 按照项目预期完成任务。项目立项获得批准的资助经费低于申请的资助经费时，同意承担项目并按预期完成研究任务，达到预期研究目标。

6. 成果达到约定要求。项目成果专著、论文、研究报告等公开发表，并在学术界和实践领域产生一定的影响。

7. 项目批准后，项目管理部门及项目组自行留存《申报书》，内容、格式须与报送省教育厅的保持一致。

8. 作为项目主持人，本人完全了解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特授权山东省教育厅相关知识产权。

申请者（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填写注意事项

1. **项目名称** 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 35 个汉字（包括标点符号）。

2. **关键词** 最多不超过 5 个关键词，词与词之间空一格。

3. **学段/类型** 在下列所属基础教育阶段、领域中打“√”（限选一项）

1—学前教育

2—小学教育

3—初中教育

4—普通高中教育

5—特殊教育

6—其他，如成果内容涉及上述两个及以上阶段或领域，或涉及基础教育与其他教育的衔接等

4. **学科/实践领域** 在下列所属学科或具体的实践探索领域中打“√”（限选一项）

01—幼儿发展观察分析与指导

02—幼儿学习与发展领域研究与实践

03—幼儿园教育活动适宜性与有效性研究

04—幼儿园一日生活组织与指导

05—幼儿游戏研究与实践

06—区域活动创设与幼儿发展的适宜性

07—幼儿园社区教育资源的研究与利用

08—幼儿发展评价

09—幼儿教师专业发展评价

10—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价

11—园本教研与教师专业化发展

12—学前教育区域教研机制与教研网络建设

13—面向家庭与社区的学前家庭教育指导

14—公益性 0-6 岁早期教育服务模式探索

15—中小学德育课程与教学（含义务教育阶段道德与法治、高中思想政治等）

16—综合实践活动（含考察探究、社会服务、设计制作、职业体验等）

17—语文教育

18—数学教育

19—外语教育

20—历史教育、历史与社会教育

21—地理教育

- 22—生物教育
- 23—物理教育
- 24—化学教育
- 25—科学教育
- 26—技术（含劳技）教育
- 27—艺术教育（含音乐、美术）
- 28—体育与健康教育
- 29—地方课程开发与实施
- 30—学校课程开发与实施
- 31—以地方课程、学校课程方式实施的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等
- 32—中小学教学方式、教学组织形式改革
- 33—中小学教育技术教学应用与资源建设
- 34—中小学教育教学装备应用与学习环境建设
- 35—中小学实验教学组织、实施、评价等研究
- 36—中小学教学评价改革
- 37—中小生素综合素质评价研究
- 38—中小学教学研究机制、方式改革
- 39—关于小学课程、教学、评价与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改革
- 40—关于中学课程、教学、评价与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改革
- 41—关于中小学课程、教学、评价与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改革（跨不同学段）
- 42—特殊教育学校课程开发与实施
- 43—特殊教育学校教学和残疾学生随班就读教学改革
- 44—特殊教育课程资源建设与应用
- 45—特殊教育与康复结合的设计与实施
- 46—残疾儿童发展与教育评价改革
- 47—其它

5.项目主持人 系指真正承担项目研究和负责项目组织、指导的研究者。不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请。

6.工作单位 按单位、部门公章全称填写。

7.所在市 请选项填写。例如：A.济南市

A.济南市 B.青岛市 C.淄博市 D.枣庄市 E.东营市 F.烟台市 G.潍坊市 H.济宁市 I.泰安市 J.威海市 K.日照市 L.临沂市 M.聊城市 N.德州市 O.滨州市 P.菏泽市 Q.教育厅直属单位

8.联系电话、电子信箱 必须填写项目主持人的电话号码和电子信箱。

9.预期成果 系指公开发表的专著或研究论文。请根据申请的项目类别的成果要求填写。

例如：A.专著

A.专著 B.译著 C.研究论文 D.研究报告 E.其他

10.在下列成果申报者类别中打“√”（限选一项）

1—以个人名义申报

2—以单位名义申报

11.是否获得过国家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打“√”）

1—否

2—是

12.是否获得过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打“√”）

1—否

2—是

2.1—成果内容获得过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2.2—成果持有者（或持有者中）获得过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2.3—成果持有单位（或持有单位中）获得过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勾“否”的，无需填写第六部分；勾“是”的，需填写第十一部分。）

申报书一律用计算机填写，字体字号使用 宋体 五号。封面上方 2 个代码框申请人不填，其他栏目由申请人用中文填写。填写此表时，不要任意改变栏目和规格；内容简明扼要。如因篇幅原因需对表格进行调整，应当以“整页设计”为原则。申报书统一 A3 纸型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活页夹在申报书内。

一、简表

项目简况	项目名称						
	关键词						
	学段/类型		学科/实践领域				
项目主持人/主持单位联系人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技术职称/行政职务				最终学历/学位		
	从事基础教育教学工作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所在市						
	工作单位				电子信箱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项目主要完成人员 (必须包含一线实践教育工作者和教育理论专家,不含主持人/联系人,限填5人,教研部门和高校人员)	姓 名	性别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承担任务	签 名
合作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预期最终成果							
项目起止时间		年 月至年 月		研究周期		年	

二、选题依据及意义

(一) 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

(二) 项目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三、项目内容

(一) 项目目标

(二) 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含重点难点）

(三) 具体内容

四、改革思路、方法和创新点

(一) 改革思路及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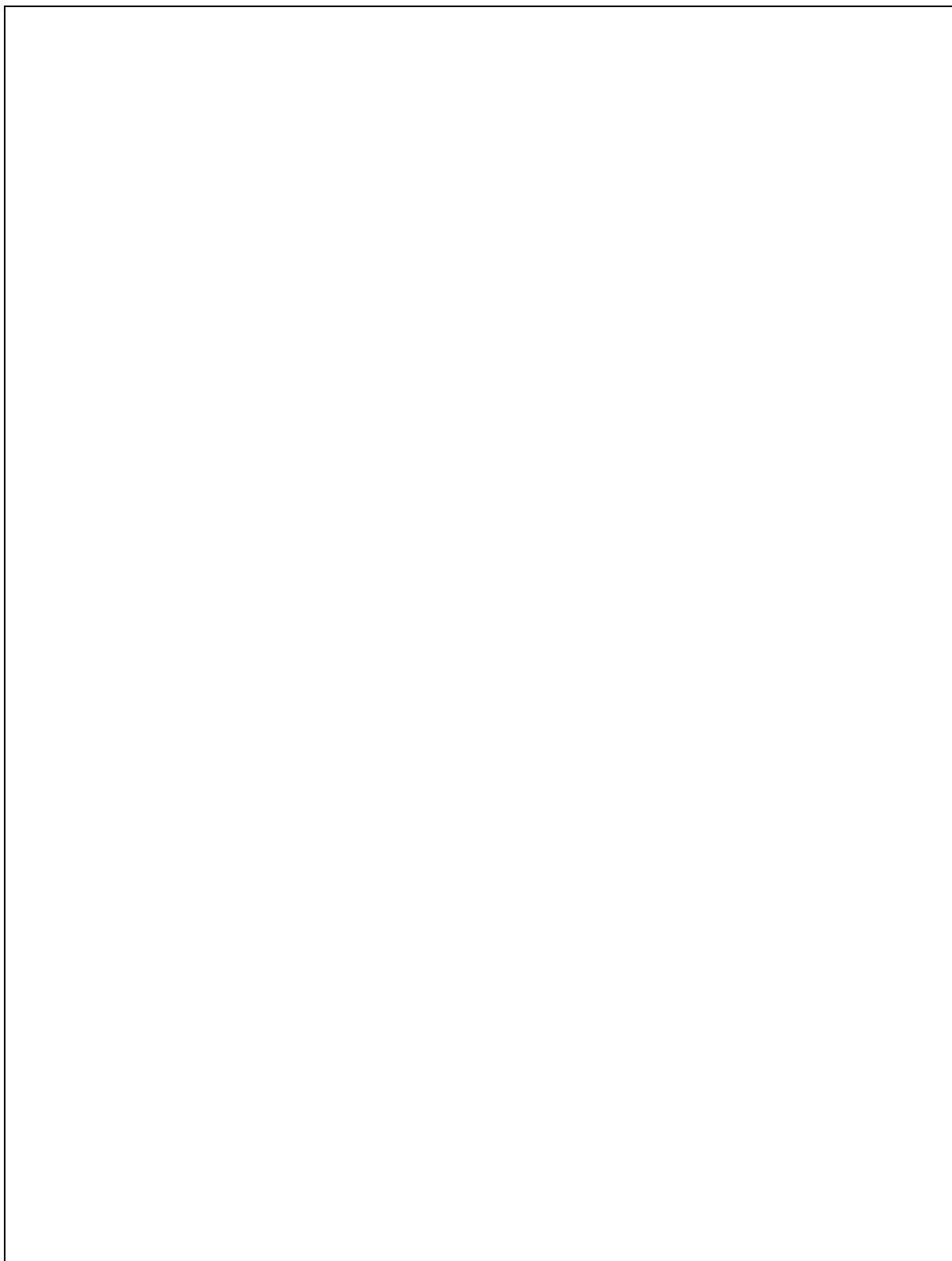
(二) 创新点（项目观点、改革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之处）

五、计划与预期成果

(一) 项目计划及进度

(二) 项目预期成果形式（研究报告、论文、著作、教改方案等。）

六、推广应用价值



七、主持人和项目组主要成员近五年来主持的相关重要项目

主持人	课题名称	课题级别	批准时间	批准单位	完成情况

项目立项和结题证书、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 注：1. 此处只需要填写县级以上的立项项目相关信息，不含子课题；
2. 已经结题的可以只附结题证书即可；
3. 证书复印件可缩放、可扫描粘贴。

八、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

1. **学术简历：**项目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学术兼职，在相关研究领域的积累和贡献等。
2. **研究基础：**项目组成员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
3. **承担项目：**负责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助机构、资助金额、结项情况、研究起止时间等。
4. **条件保障：**完成本项目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

九、经费预算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 (万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 (万元)
1	资料费		7	劳务费	
2	数据采集费		8	印刷费	
3	差旅费		9	管理费	
4	会议费		10	其他	
5	设备费				
6	专家咨询费		合计		
年度预算	年		年		年

十、经费管理

承诺遵守财务规章制度，如实填报，严格监督项目经费的合理有效使用，保证项目经费单独立户，专款专用，不挤占和挪用项目经费，在项目结题时提供项目经费使用明细单。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汇入地点：
 财务联系电话：

财务部门公章：

财务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十一、已经获得过省级基础教育级教学成果奖的，填写下表

成果内容已经获得过某年基础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的，请填写该成果在理论建树和实践研究中新的重大突破；成果持有者、成果持有单位曾有其他教学成果获得某年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请说明本次成果和某年获奖成果的异同。

十二、推荐、审核意见

学校（单位）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合作单位可加附页）

年 月 日

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省教科研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合作单位可加附页）

年 月 日

十三、审批意见

资助金额		万元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3

登记号	
-----	--

项目序号	
------	--

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论证活页

项目名称: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除“研究基础”外，本表与《申报书》表内容一致，总字数不少于 7000 字。

- 1.[选题依据及意义] 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项目的理论和实践意义等。
- 2.[项目内容] 项目目标，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含重点难点），具体内容等。
- 3.[改革思路、方法和创新点] 改革思路及方法，创新点（项目观点、改革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之处）等。
- 4.[计划与预期成果] 项目计划及进度，项目预期成果形式（研究报告、论文、著作、教改方案）等。
- 5.[推广应用价值] 项目在学生全面发展、教师专业成长、学校管理变革、教育质量提升中的作用，为教育决策提供典型案例等。
- 6.[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 项目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学术兼职，在相关研究领域的积累和贡献等；项目组成员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单位为项目组提供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
- 7.[参考文献] 开展本项目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

--

注：1.活页上方2个代码框申请人不填；本表须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限8个A4版面。

2.项目名称要与《申报书》一致，一般不加副标题。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填写成果名称、成果形式、作者位次、是否核心期刊等，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申报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项目、与本项目无关的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申报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

3.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相关背景材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4.填写内容使用宋体、五号。

附件 4

2019 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

推荐单位:

年 月 日

序号	成果名称	学段/类型	学科/实践领域	申报人	所在单位

注：“学段/类型”、“学科/实践领域”按申报书分类填写。